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星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桂林星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辰科技”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桂林星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1881 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2100 万股新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实际发行新股 2,1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8 元/股，募集资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168,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为 16,620,114.12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151,379,885.88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及 2021 年 8 月 9 日全部汇入指定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专户存储管理。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信验字[2021]第 5-00023 号、大信验字[2021]第 5-00024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 本报告期使用金额 | 余额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 | 613281513068 | 574.02 | - | - |
|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 | 660000003356600036 | 1,173.49 | 3,631.74 | 8,748.58 |
|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 | 660000003356600044 | 2,183.97 | - | -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 本报告期使用金额 | 余额 |
|------|------|-----------|----------|----------|
| 合计 | | 3,931.48 | 3,631.74 | 8,748.58 |

注：账户 613281513068 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注销；账户 660000003356600044 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注销。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8,748.58 万元。实际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金额 |
|------------------------|----------------|
|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 151,379,885.88 |
| 减：直接投入补充流动资金 | 27,579,885.88 |
| 直接投入项目建设资金 | 48,052,305.27 |
|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 11,738,125.99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 87,485,820.72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并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账户开立之后一直仅用于募集资金用途，未作其他用途。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正常。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形。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能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会计师鉴证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桂林星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鉴证，出具鉴证报告（大信专审字[2024]第 5-00031 号），认为：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星辰科技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 募集资金净额 | | 151,379,885.88 |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36,317,433.97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0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75,632,191.15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0% | | | | | | |
| 募集资金用途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募投项目:军用随动控制总成产业化及伺服电机扩产项目 | 否 | 88,000,000.00 | 20,760,665.52 | 29,530,483.72 | 33.56% | 2024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 否 |
| 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否 | 35,800,000.00 | 15,556,768.45 | 18,521,821.55 | 51.74% | 2024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 否 |
| 补充流动资金 | 否 | 27,579,885.88 | 0 | 27,579,885.88 | 100% | 2021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 151,379,885.88 | 36,317,433.97 | 75,632,191.15 | - | - | - | - |

|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项目，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 为了确保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能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股东长远利益的要求，并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公司在充分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和募投项目实施现状后，审慎决定将募投项目“军用随动控制总成产业化及伺服电机扩产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规划建设期延长至2024年12月31日。 |
|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 |
|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超募资金投向 | 不适用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星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管丽倩

管丽倩

朱彤

朱彤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6日

